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4基隆市安樂路二段164號8樓  
承辦人：陳葦慈  
電話：02-24301505#511  
傳真：02-24325701  
電子信箱：C48210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0901143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原函 (376570000A\_109011430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新竹縣政府檢送「修正109年經縣外介聘至該縣之專  
任輔導教師轉任規定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竹縣政府109年4月15日府教特字第1093713188號函  
辦理，檢附原函乙份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  
中學國小部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二信  
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  
心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